

宁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道路运输管理局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运政管理股 3 个股室；核定事业编制 21 名。现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 19 人，退休 13 人。遗属 1 人。核定公务用车编制 3 辆，现有 4 辆。单位基本职能：

1、贯彻执行行业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有关政策规定，履行道路运输市场公共事务管理职能，落实上级部门的各项工作部署和工作任务；

2、制定本辖区道路运输发展规划、工作计划；

3、培育本辖区道路运输市场，发展道路运输产业，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提供运输保障。

4、按照许可权限和程序，实施道路运输行政许可；

5、实施本辖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对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维护市场秩序，保护道路运输经营者、消费者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6、做好战备、救灾、抢险等物资运输以及特殊时期客货运输的组织工作；

7、搞好行业调查研究，掌握本辖区道路运输经济运行情况，及时向上级管理部门提供市场信息；

8、建立健全道路运输管理的各类台账，负责数据的收集、整理、上报，做好各项基础管理工作；

9、负责本辖区道路运输行业各项行政事业型收费、政府性基金的征收和解缴工作，对运价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0、实施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1、负责道路运输业统一单、证、票据等的发放、管理、清缴工作；

12、搞好道路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运政队伍建设；

13、完成当地党委、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农村客运车辆及出租车的补贴项目资金3800407.56元，用于2022年成品油价格改革对农村客运车辆、出租车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财政拨款收入情况：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为6330826.52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30826.52元，占财政拨款的100%。

2、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6330826.52元。基本支出2667079.31元，占总支出41.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570576.64，占基本支出的96.29%；商品和服务支93262.85元，占基本支出的3.58%；退休费支出3240元，占基本支出的0.12%）。

3、项目支出：3800407.56元，其中：油料补贴3800407.56元。

(二)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度燃油补贴专项资金3663747.21元，资金到位，全部按标准，足额、及时发放到农村客运经营者手中。为本部门职能职责的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

(三)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道路运输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设立各项目执行负责人，制定相关制度，严格按程序管理专项资金，每一笔资金的投入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为行政运行畅通、各项目任务完成提供经济基础。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进一步加大对农村客运的扶持力度

农村客运是全社会提供的一项基础性民生服务，更方便、更舒适是人们对农村客运的普遍需求，这要求我们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解决农村客运发展不充分不平衡的问题。建议，进一步加大对农村客运事业发展扶持力度，支持地方各级政府开展农村客运全面提升工程，让优质服务能力和水平普惠广大人民群众。

(二) 拨付补助资金应及时发放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等文件规定，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出租车、城市交通奖励资金发放有一定的时限要求，各相关部门应加大配合，确保及时发放。

四、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总体得分96分，拟在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事项中进行公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基本支出中，预算资金安排近几年一直没有提高标准，人头经费少，车辆费用高，物价上涨及工资调整等因素，适当提高运行预算资金安排；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

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